

# 桃園縣立大溪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組織辦法

## 一、依據：

- (一) 依教育部頒「交通安全教育評鑑實施計畫」辦理。
- (二) 依縣府八九府教社字第 0 六三四九七號函辦理。

二、目地：結合全校群體力量增進學生交通安全常識，維護學生交通安全，確實推行學校交通安全教育，掌理有關交通安全實施事宜。

## 三、組織與職掌：

職務	職稱	姓名	工作職掌
主任委員	校長	陳雅玲	綜理交通安全及交通安全教育事宜
執行秘書	學務主任	張建雄	擬定交通安全實施計畫及教育宣導事宜
執行幹事	生教組長	李婉慈	執行交通安全教育各項工作
委員	教務主任	張致信	協助交通安全教育融入各領域
委員	總務主任	陳秋梅	交通安全教育設備維護工作
委員	輔導主任	游家興	交通安全教育之宣導與考核
委員	導師代表	謝如琳	交通安全與教育宣導事宜
委員	導師代表	黃文昌	交通安全與教育宣導事宜
委員	導師代表	徐君萍	交通安全與教育宣導事宜
顧問	家長會長及 義工代表	林進賢	協助解決交安問題，提供諮詢及建議
顧問	南雅派出所 主管	張家瑋	協助解決交安問題，提供諮詢及建議
顧問	一心里里長	黃進賢	協助解決交安問題，提供諮詢及建議
顧問	田心國小訓 導主任	陳建宏	1. 策略聯盟相關意見交流與合作事宜 2. 提供建議及協助。

四、本會由執行秘書召集，於學期初、學期末及需要時召開會議，檢討改進交通安全教育有關事宜。

五、本辦法經委員會審核，呈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